

附件 2

申请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经济状况信息表

申请人姓名		共同生活家庭成员		人		家庭月(年)收入		元		家庭主要支出		
身份证号码		联系方式		现家庭住址								
家庭财产状况	银行存款		元		有价证券		元		债权		元	
	房 产		房屋地址		建筑面积(m <sup>2</sup> )		房屋性质		房屋来源		购(建)房时间	
	机动车(船)		车(船)主姓名	车(船)型	车(船)牌号		排气量		购买时间		购买金额	
其他财产		(根据实际情况填写)										
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情况	姓 名	年 龄	性 别	与申请人关系	婚姻状况	健康状况 (残疾类别、等级)		职业状况	月/年收入		身份证号码	

年 月 日

赡(抚、扶)养人信息	姓名	年龄	性别	与申请人关系	婚姻状况	健康状况 (残疾类别、等级)	职业状况	月/年收入	年赡(抚、扶)养费	身份证号码

**填表说明:**

- (1) 本表由申请人填写。
- (2) 房屋性质: 自有私房、租用公房、租用私房、临时搭建房、借住房等。
- (3) 近亲属包括配偶、父母、子女、兄弟姐妹、祖父母、外祖父母、孙子女、外孙子女。
- (4) 有价证券: 包括股票、债券及基金证券、可转换证券等衍生品种。
- (5) 房屋来源: 政府帮建房、自购房、自建房、回迁房、承租公房(本家庭无产权房及承租公房的不填此项)。
- (6) 建筑面积: 按房屋产权证填报, 无房屋产权证的按实际面积填报。